

ICS 71.100.30
G 89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18097—2000

煤矿许用炸药可燃气 安全度试验方法及判定

Test method and judgment of safety of
permissible explosive in inflammable gas

根据国家标准委 2017 年第 7 号公告转为推荐性标准

2000-05-09 发布

2000-07-01 实施

国家质量技术监督局 发布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国 家 标 准
煤矿许用炸药可燃气
安全度试验方法及判定

GB 18097—2000

*

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
北京西城区复兴门外三里河北街 16 号

邮政编码：100045

<http://www.bzcbs.com>

电话：63787337、63787447

2000 年 6 月第一版 2004 年 11 月电子版制作

*

书号：155066 • 1-16786

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
举报电话：(010)68533533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是在 MT 61—1997《煤矿许用炸药井下可燃气安全度试验方法和判定规则》的基础上,参考 WJ 1978—1990《煤矿许用炸药沼气安全性试验方法》,并按 GB/T 1 系列标准的要求制定的。

本标准由国防科学技术工业委员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中国兵器工业标准化研究所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国家煤矿防爆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、国家民用爆破器材质量监督检验中心、煤炭工业淮北爆破器材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、全国民用爆破器材产品长沙质量监督检验站、中国兵器工业标准化研究所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郑福良、王志敏、董春海、夏　斌、李建湘、杨金侠、于立志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煤矿许用炸药可燃气 安全度试验方法及判定

GB 18097—2000

Test method and judgment of safety of
permissible explosive in inflammable gas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煤矿许用炸药可燃气安全度等级、试验用材料、仪器、装置、试验条件、试验步骤、试验结果的表述及判定等内容。

本标准适用于煤矿许用炸药可燃气安全度的试验。

2 引用标准

下列标准所包含的条文，通过在本标准中引用而构成为本标准的条文。本标准出版时，所示版本均为有效。所有标准都会被修订，使用本标准的各方应探讨使用下列标准最新版本的可能性。

GB/T 8031—1987 工业电雷管

3 定义和符号

3.1 定义

本标准采用下列定义。

3.1.1 煤矿许用炸药 permissible explosive

允许在有可燃气或煤尘爆炸危险的煤矿井下使用的炸药。

3.1.2 可燃气 inflammable gas; combustible gas

与空气混合后能燃烧或爆炸的气体。

3.1.3 安全度 safety

炸药在有可燃气或煤尘爆炸危险的煤矿井下使用的安全程度。

3.1.4 半数引火量 sample mean

在规定条件下，引火概率为 50% 的炸药质量。

3.1.5 梯距 interval

相邻两试验水平之差的绝对值。

3.1.6 小样本升降法 small sample up-and-down method

样本量不大于 6 的求单因素随机变量平均值的试验方法。

3.2 符号

a) M_{50} : 半数引火量,g;

b) m_{50} : 半数引火量标准值,g;

c) n : 样本大小;

d) d : 梯距,g;